

证券代码：872726

证券简称：中机试验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机试验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白爽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

理制度进行完善，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工商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完善，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完善，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对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完善，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5 年的各项财务工作及 2026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 2026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同意本项议案内容，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能力，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本次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同意本项议案内容，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国机集团申请办理金融衍生业务（远期结售汇）资质》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要求，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华隆兴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外汇保值的业务的需要，控股子公司拟再次向国机集团申请办理金融衍生业务（远期结售汇）资质。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同意本项议案内容，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一）至（六）均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因此董事会提请开中机试验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机试验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机试验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